

证券代码：872104

证券简称：ST 康泰旅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9 月 8 日以专人送出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繁华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与综合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 （1）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旅游”或“公司”）根据

业务发展的需要，现拟向中信银行海甸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利率为 3.95%。资金主要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支付货款等日常经营周转。本次交易拟由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李繁华及其配偶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康泰旅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向海南文昌农商行申请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期限为 60 个月，贷款利率为 4.2%。资金主要用途为归还银行贷款及补充经营周转资金，本次交易拟由：1、股东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 6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股东海南华锦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4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 以借款人名下现有及未来全部业务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3. 海南华锦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康泰 4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4. 以海南繁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海南华锦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13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5. 以李繁华名下位于海口市龙昆南路 52 号润德广场首领公馆 2006 面积 129.77 平方米房产及相对应的分摊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6. 海南沃德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海南云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7. 李繁华及其配偶潘群芳提供 4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 2 个申请贷款与综合授信具体事项，以公司与中信银行、海南文昌农商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因本次 2 笔贷款与综合授信交易拟由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国资委”）为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康泰旅游拟向中信银行海甸支行申请 1000 万、海南文昌农商行申请 8000 万元的 2 笔流动资金贷款与综合授信额度较大，以及需要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按照省国资委的相关规定，必须先将相关事项材料呈报省国资委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执行。目前正在起草相关呈报文件材料，待准备齐全后呈报省国资委。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繁华、潘群芳、陈晨、林绍京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2023-05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1 日